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高雄市小港區茂大街3號

電話：(07)8066025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告 次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5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6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7~8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9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0~11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2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2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2~14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4~23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4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4~41	六 ~ 二 四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2~45	二 五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45	二 六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45	二 七
	(十二)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	-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6	二 八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6	二 八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6	二 八
	(十四) 部 門 資 訊	46	二 九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49~6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聯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聯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金聯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金聯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金聯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高度集中性銷貨收入之發生

金聯成公司之銷貨收入集中於第一大客戶，佔銷售金額達 67%，由於銷售之集中程度較高，因此本會計師將針對該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客戶銷貨收入執行以下主要查核程序：

- 一、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二、執行發函程序及抽核驗證收款記錄並核對與銷貨對象是否一致，以確認收入真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金聯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金聯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金聯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金聯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金聯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金聯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金聯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瑞 軒



會計師 王 兆 群



許瑞軒

王兆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4 月 7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25,975	3	\$ 231,095	2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9,797	2	18,249	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十九）	4,676	-	2,723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八）	48	-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八、十九及二五）	9,543	1	14,528	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五）	1,467	-	11,174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3,363	-	399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120,179	10	111,517	1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及二六）	11,109	1	25,169	3
1478	存出保證金－流動	36	-	36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4,130	-	1,02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00,323</u>	<u>17</u>	<u>415,911</u>	<u>45</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	45,766	4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二五及二六）	856,548	74	482,460	5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20,625	2	23,531	3
1780	無形資產	809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5,036	-	502	-
1990	預付設備款	29,610	3	114	-
1920	存出保證金－非流動	1,571	-	1,03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959,965</u>	<u>83</u>	<u>507,638</u>	<u>55</u>
1XXX	資產總計	<u>\$1,160,288</u>	<u>100</u>	<u>\$ 923,549</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六）	\$ -	-	\$ 10,000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79,719	7	29,992	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11,065	1	8,502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五）	22,643	2	26,097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7,861	1	5,300	1
2322	一年內到期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六）	16,307	1	21,91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08	-	31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38,003</u>	<u>12</u>	<u>102,117</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六）	605,680	52	359,943	3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	-	20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13,150	1	18,539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18,830</u>	<u>53</u>	<u>378,683</u>	<u>41</u>
2XXX	負債總計	<u>756,833</u>	<u>65</u>	<u>480,800</u>	<u>52</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84,240	16	184,240	20
3200	資本公積	128,000	11	128,000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331	3	29,11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57,884	5	101,396	11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91,215	8	130,509	14
3XXX	權益總計	<u>403,455</u>	<u>35</u>	<u>442,749</u>	<u>4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160,288</u>	<u>100</u>	<u>\$ 923,54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福松



經理人：陳俊銘



會計主管：洪子凌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
盈餘（損失）為元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五）	\$357,799	100	\$353,19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十及二五）	<u>325,216</u>	<u>91</u>	<u>263,781</u>	<u>75</u>
5900	營業毛利	<u>32,583</u>	<u>9</u>	<u>89,413</u>	<u>25</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2,476	1	2,816	1
6200	管理費用	34,980	10	33,701	9
6300	研發費用	<u>1,230</u>	<u>-</u>	<u>333</u>	<u>-</u>
	營業費用合計	<u>38,686</u>	<u>11</u>	<u>36,850</u>	<u>10</u>
6900	營業淨利（損）	(<u>6,103</u>)	(<u>2</u>)	<u>52,563</u>	<u>15</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1,021	-	942	-
7010	其他收入	521	-	15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95)	-	9,481	3
7050	財務成本	(15,757)	(4)	(10,502)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1,494</u>)	<u>-</u>	<u>-</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504</u>)	(<u>4</u>)	<u>80</u>	<u>-</u>
7900	稅前淨利（損）	(22,607)	(6)	52,643	15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一）	(<u>1,737</u>)	<u>-</u>	<u>10,461</u>	(<u>3</u>)
8500	本年度淨利（損）及綜合損益總額	(<u>\$ 20,870</u>)	(<u>6</u>)	<u>\$ 42,182</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每股盈餘(損失)(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u>1.13</u>)		\$	<u>2.76</u>	
9850	稀 釋	(\$	<u>1.13</u>)		\$	<u>2.7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福松



經理人：陳俊銘



會計主管：洪子凌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權 益 總 額
A1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144,240	\$ -	\$ 21,020	\$107,694	\$272,954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八）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8,093	(8,093)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40,387)	(40,387)
		-	-	8,093	(48,480)	(40,387)
D1	113 年度淨利	-	-	-	42,182	42,182
E1	現金增資（附註十八）	40,000	128,000	-	-	168,000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84,240	128,000	29,113	101,396	442,749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十八）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218	(4,218)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18,424)	(18,424)
		-	-	4,218	(22,642)	(18,424)
D1	114 年度淨損	-	-	-	(20,870)	(20,870)
Z1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84,240	\$128,000	\$ 33,331	\$ 57,884	\$403,4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福松



經理人：陳俊銘



會計主管：洪子凌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22,607)	\$ 52,64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6,306	13,565
A20200	攤銷費用	264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570	(8,50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投資損益之份額	1,494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4)	-
A20900	財務成本	15,757	10,502
A21200	利息收入	(1,021)	(942)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15	(3,08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48)	-
A31150	應收帳款	4,985	3,05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9,707	4,917
A31200	存 貨	(8,777)	(25,882)
A31125	合約資產	(1,953)	24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09)	(34)
A32150	應付帳款	2,563	3,38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401)	1,03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7	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928	50,90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21	94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6,083)	(10,52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962)	(25,1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096)	16,20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9,246)	(62,688)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7,019	55,06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 年度	113 年度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260)	\$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3,087)	(14,311)
B026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073)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4,060	(5,06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109	70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40)	(1,03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05,004)	(27,96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3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000)	(5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0	3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02,000	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1,871)	(13,40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6,725)	(4,60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8,424)	(40,387)
C04600	現金增資	-	168,00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45,0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9,980	169,605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205,120)	157,84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231,095	73,249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25,975	\$231,0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福松



經理人：陳俊銘



會計主管：洪子凌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6 年 2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廢電池回收處理及粗鉛製造買賣業務。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4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年1月1日（註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2025年之修正）	2027年1月1日
IAS 21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於114年9月25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117年1月1日適用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IFRS 18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將取代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

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

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原始投資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

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

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

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

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若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之銷售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鉛錠及塑膠之銷售，當商品之控制權移轉予客戶，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負有再銷售之責任且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銷售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移轉商品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是以應收帳款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2. 回收處理收入

本公司取得高雄市政府應回收廢棄物處理業登記並同意本公司處理廢鉛蓄電池回收業務。依應回收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稽核認證作業手冊（廢鉛蓄電池類），回收處理收入隨著時間經過滿足該履約義務之期間認列，於提供該項服務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並向環境部資源循環署（以下簡稱環境部）申請廢鉛蓄電池回收清除補貼，環境部核定本公司廢鉛蓄電池回收處理認證量時（即取得無條件收款權利時）轉列應收帳款，依據應回收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率給予價金。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按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1	\$ 8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5,894	231,012
	<u>\$ 25,975</u>	<u>\$231,095</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國內上市（櫃）股票	\$16,284	\$13,486
國內興櫃股票	630	1,735
基金受益憑證	2,883	3,028
	<u>\$19,797</u>	<u>\$18,249</u>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一）應收票據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價值	\$ 48	\$ -
減：備抵損失	-	-
	<u>\$ 48</u>	<u>\$ -</u>

(二) 應收帳款（皆因營業而發生）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價值	\$ 9,543	\$ 16,987
減：備抵損失	<u>-</u>	<u>2,459</u>
	<u>\$ 9,543</u>	<u>\$ 14,528</u>

本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約 15 天至 30 天，應收款項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有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覆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收回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考量客戶過去違約記錄與現實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以評估信用損失發生之風險及機率，並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依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無 違 約 跡 象					交 易 對 象 已		
	未 逾 期	逾 期 1~30 天	逾 期 31~60 天	逾 期 61~90 天	逾 期 91 天以上	有 違 約 跡 象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總帳面金額	\$ 9,591	\$ -	\$ -	\$ -	\$ -	\$ -	\$ 9,59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u>	<u>-</u>	<u>-</u>	<u>-</u>	<u>-</u>	<u>-</u>	
攤銷後成本	<u>\$ 9,591</u>	<u>\$ -</u>	<u>\$ -</u>	<u>\$ -</u>	<u>\$ -</u>	<u>\$ -</u>	<u>\$ 9,591</u>	

113 年 12 月 31 日

	交 易 對 象 無 違 約 跡 象					交 易 對 象 已		
	未 逾 期	逾 期 1~30 天	逾 期 31~60 天	逾 期 61~90 天	逾 期 91 天以上	有 違 約 跡 象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總帳面金額	\$ 14,528	\$ -	\$ -	\$ -	\$ -	\$ 2,459	\$ 16,98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u>	<u>-</u>	<u>-</u>	<u>-</u>	<u>-</u>	<u>(2,459)</u>	<u>(2,459)</u>	
攤銷後成本	<u>\$ 14,528</u>	<u>\$ -</u>	<u>\$ -</u>	<u>\$ -</u>	<u>\$ -</u>	<u>\$ -</u>	<u>\$ 14,52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2,459	\$ 2,459
本年度沖銷	(2,459)	-
年底餘額	<u>\$ -</u>	<u>\$ 2,459</u>

(三) 其他應收款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應收款主係出售下腳料收入款。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應收款經評估後未提列備抵損失。

九、存 貨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25,180	\$ 33,488
在 製 品	64,247	45,601
製 成 品	29,805	32,428
物 料	947	-
	<u>\$120,179</u>	<u>\$111,517</u>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324,639 千元及 261,941 千元，其中 114 及 113 年度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15 千元及存貨回升利益 3,087 千元。

113 年度產生存貨回升利益，係市場價格變動所致。

十、其他金融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	\$ 10,000
備償戶銀行存款（附註二六）	11,109	15,169
	<u>\$11,109</u>	<u>\$25,169</u>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子公司－非上市（櫃）		
福運鵬循環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福運鵬）	<u>\$45,766</u>	<u>\$ -</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福 運 鵬	100	-

本公司於 113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 10 元，共計 2,260 千元收購福運鵬循環再生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成為子公司，該交易於 114 年完成，並於 114 年 6 月以每股 10 元，共計 45,000 千元對其完成現金增資。取得福運鵬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一。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 年度

成 本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73,390	\$ 370	\$ 97,382	\$ 64,660	\$ 14,994	\$ 24,779	\$ 8,476	\$ 377	\$ 584,428
增 添	319,742	-	37,831	1,601	-	1,002	558	22,857	383,591
處 分	-	-	-	(762)	(362)	(200)	(3,600)	-	(4,924)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693,132</u>	<u>370</u>	<u>135,213</u>	<u>65,499</u>	<u>14,632</u>	<u>25,581</u>	<u>5,434</u>	<u>23,234</u>	<u>963,095</u>
累 計 折 舊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6	6,629	57,929	14,137	16,644	6,493	-	101,968
折 舊	-	74	4,208	2,265	174	2,266	516	-	9,503
處 分	-	-	-	(762)	(362)	(200)	(3,600)	-	(4,924)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210</u>	<u>10,837</u>	<u>59,432</u>	<u>13,949</u>	<u>18,710</u>	<u>3,409</u>	-	<u>106,547</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93,132</u>	<u>\$ 160</u>	<u>\$ 124,376</u>	<u>\$ 6,067</u>	<u>\$ 683</u>	<u>\$ 6,871</u>	<u>\$ 2,025</u>	<u>\$ 23,234</u>	<u>\$ 856,548</u>

113 年度

成 本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8,320	\$ 370	\$ 88,972	\$ 61,214	\$ 14,122	\$ 19,846	\$ 6,363	\$ 7,280	\$ 506,487
增 添	65,070	-	8,410	4,772	872	4,933	2,113	(6,903)	79,267
處 分	-	-	-	(1,326)	-	-	-	-	(1,326)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73,390</u>	<u>370</u>	<u>97,382</u>	<u>64,660</u>	<u>14,994</u>	<u>24,779</u>	<u>8,476</u>	<u>377</u>	<u>584,428</u>
累 計 折 舊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	4,023	56,983	12,469	14,620	6,240	-	94,344
折 舊	-	127	2,606	2,272	1,668	2,024	253	-	8,950
處 分	-	-	-	(1,326)	-	-	-	-	(1,326)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36</u>	<u>6,629</u>	<u>57,929</u>	<u>14,137</u>	<u>16,644</u>	<u>6,493</u>	-	<u>101,968</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73,390</u>	<u>\$ 234</u>	<u>\$ 90,753</u>	<u>\$ 6,731</u>	<u>\$ 857</u>	<u>\$ 8,135</u>	<u>\$ 1,983</u>	<u>\$ 377</u>	<u>\$ 482,46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5 年
房屋及建築	15 至 35 年
機器設備	5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3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5 至 9 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及建築物	\$ 6,825	\$ 8,727
其他設備	<u>13,800</u>	<u>14,804</u>
	<u>\$ 20,625</u>	<u>\$ 23,531</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4 年度</u> <u>\$ 3,897</u>	<u>113 年度</u> <u>\$ 15,05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及建築物	\$ 5,799	\$ 4,364
其他設備	<u>1,004</u>	<u>251</u>
	<u>\$ 6,803</u>	<u>\$ 4,615</u>

(二) 租賃負債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7,861</u>	<u>\$ 5,300</u>
非流動	<u>\$ 13,150</u>	<u>\$ 18,53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及建築物	1.5	1.5
其他設備	2.58	2.58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不動產做為廠房使用（附註二五），租賃期間為 6 年，並參考臨近租金行情簽定，於 114 年 6 月因調漲租金重新簽訂相關租約。於租賃期間屆滿時，除另訂契約外，本契約將終止。

本公司承租液態氧供應設備用於生產，租賃期間為 8 年，依簽訂之租約規定，於租期屆滿時得續約。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 年度	113 年度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305</u>	<u>\$ 304</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7,526)</u>	<u>(\$ 5,166)</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六）	<u>\$ -</u>	<u>\$10,000</u>
年利率（%）	-	2.4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80,000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281</u>	<u>8</u>
	<u>\$79,719</u>	<u>\$29,992</u>
年貼現利率（%）	1~1.90	1.67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承兌機構為中華票券公司、合作金庫票券公司，保證機構為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三) 長期借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於 114 年 12 月到期	\$ -	\$ 5,193
信用借款—於 116 年 6 月到期	-	40,840
信用借款—於 119 年 11 月到期	19,685	-
擔保借款（附註二六）—於 116 年 6 月到期	274,480	287,200
擔保借款（附註二六）—於 119 年 4 月到期	282,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六) —		
於 120 年 4 月到期	<u>\$ 45,822</u>	<u>\$ 48,625</u>
	621,987	381,858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u>16,307</u>	<u>21,915</u>
	<u>\$605,680</u>	<u>\$359,943</u>
年利率(%)	2.22~2.58	2.38~2.94

十五、應付帳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u>\$11,065</u>	<u>\$ 8,502</u>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六、其他應付款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031	\$ 6,461
應付修繕保養費	825	1,658
應付消耗品費	6,112	6,955
應付勞務費	1,930	2,099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4,577	5,220
應付利息	549	602
應付營業稅	-	514
其 他	<u>2,619</u>	<u>2,588</u>
	<u>\$22,643</u>	<u>\$26,097</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千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500,000</u>	<u>\$500,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18,424</u>	<u>18,424</u>
已發行股本	<u>\$184,240</u>	<u>\$184,24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4,000 千股。本公司 113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4,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 42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184,240 千元。

(二) 資本公積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 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u>\$128,000</u>	<u>\$128,000</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為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14 年 6 月及 113 年 5 月股東會決議通過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218	\$ 8,093		
現金股利	18,424	40,387	\$ 1	\$ 2.8

本公司 115 年 4 月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盈 虧 撥 補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	
現金股利	-	\$ -

有關 114 年度盈虧撥補案尚待 115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十九、收 入

(一) 合約餘額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	<u>\$ 9,543</u>	<u>\$14,528</u>	<u>\$17,579</u>
合約資產	<u>\$ 4,676</u>	<u>\$ 2,723</u>	<u>\$ 2,964</u>

合約資產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符合開立帳單請款時點之差異。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約資產將於開立帳單時轉列為應收帳款，其信用風險特性與同類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相同，故本公司認為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亦可適用於合約資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總帳面金額	\$ 4,676	\$ 2,723	\$ 2,964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u>-</u>	<u>-</u>	<u>-</u>
	<u>\$ 4,676</u>	<u>\$ 2,723</u>	<u>\$ 2,964</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銷貨收入	\$345,526	\$341,997
回收處理收入	10,302	8,901
運費收入	<u>1,971</u>	<u>2,296</u>
	<u>\$357,799</u>	<u>\$353,194</u>

二十、稅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存款	<u>\$ 1,021</u>	<u>\$ 94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 年度	113 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 益（損失）	(\$ 570)	\$ 8,50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39)	1,0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	14	
其 他	<u>-</u>	(<u>62</u>)
	<u>(\$ 795)</u>	<u>\$ 9,481</u>

(三) 財務成本

	114 年度	113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5,261	\$ 10,241
租賃負債之利息	<u>496</u>	<u>261</u>
	<u>\$15,757</u>	<u>\$10,502</u>

(四) 折舊及攤銷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折舊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503	\$ 8,950
使用權資產	<u>6,803</u>	<u>4,615</u>
	<u>\$16,306</u>	<u>\$13,565</u>

(接次頁)

(承前頁)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742	\$ 12,952
營業費用	<u>564</u>	<u>613</u>
	<u>\$ 16,306</u>	<u>\$ 13,565</u>
攤銷費用－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無形資產	<u>\$ 264</u>	<u>\$ -</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 43,239	\$ 46,672
勞健保	3,141	2,950
其他	<u>3,412</u>	<u>2,739</u>
	49,792	52,361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附註十七)	<u>1,075</u>	<u>1,069</u>
	<u>\$ 50,867</u>	<u>\$ 53,4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310	\$ 27,960
營業費用	<u>22,557</u>	<u>25,470</u>
	<u>\$ 50,867</u>	<u>\$ 53,430</u>

(六) 員工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之 60%做為基層員工酬勞。114 年度為稅前損失，未估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113 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於 114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如下：

	113 年度
金額	
員工酬勞	\$ 1,450
董監事酬勞	500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差異分別為 110 千元及 60 千元，已於 114 年度依實際配發金額調整；112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8,021
未分配盈餘加徵	977	1,623
以前年度之調整	<u>2,021</u>	(<u>3</u>)
	2,998	9,64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4,735</u>)	<u>820</u>
	<u>(\$ 1,737)</u>	<u>\$ 10,46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稅前淨利（損）	<u>(\$ 22,607)</u>	<u>\$ 52,643</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4,521)	\$ 10,529
稅上未予認列之損益	481	683
免稅所得	(695)	(2,371)
未分配盈餘加徵	977	1,62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2,021</u>	(<u>3</u>)
	<u>(\$ 1,737)</u>	<u>\$ 10,461</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3,363</u>	<u>\$ 39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178	\$ 178
未實現備抵損失	461	(461)	-
存貨跌價損失	41	23	64
虧損扣抵	-	4,794	4,794
	<u>\$ 502</u>	<u>\$ 4,534</u>	<u>\$ 5,036</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201</u>	<u>(\$ 201)</u>	<u>\$ -</u>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7	(\$ 7)	\$ -
未實現備抵損失	455	6	461
存貨跌價損失	659	(618)	41
	<u>\$ 1,121</u>	<u>(\$ 619)</u>	<u>\$ 502</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u>	<u>\$ 201</u>	<u>\$ 201</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項目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u>\$ 23,972</u>	<u>125</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12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損失）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損失）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損）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年度淨利（損）	<u>(\$ 20,870)</u>	<u>\$42,182</u>

股 數

單位：千股

	114 年度	113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18,424	15,26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0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u>18,424</u>	<u>15,372</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114 年度因虧損，員工酬勞具反稀釋效果，故不列入稀釋每股損失之計算。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係股東權益總額）最適化，以使資本有效運用，並確保本公司能順利營運。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組成，毋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				
票	\$ 16,284	\$ -	\$ -	\$ 16,284
國內興櫃股票	630	-	-	630
基金受益憑證	<u>2,883</u>	<u>-</u>	<u>-</u>	<u>2,883</u>
	<u>\$ 19,797</u>	<u>\$ -</u>	<u>\$ -</u>	<u>\$ 19,797</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股票	\$ 13,486	\$ -	\$ -	\$ 13,486
國內興櫃股票	1,735	-	-	1,735
基金受益憑證	<u>3,028</u>	<u>-</u>	<u>-</u>	<u>3,028</u>
	<u>\$ 18,249</u>	<u>\$ -</u>	<u>\$ -</u>	<u>\$ 18,249</u>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u>金 融 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19,797	\$ 18,24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註 1）	49,749	282,033
<u>金 融 負 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735,414	456,44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流動及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係來自固定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10,000
金融負債	100,730	53,83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4,933	244,231
金融負債	621,987	391,858

敏感度分析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5,871 千元及 1,476 千元。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投資基金受益憑證、國內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若權益價格下跌／上漲 1%，114 及 113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減少／增加 198 千元及 182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其主要來自本公司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帳款、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本公司依照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履約疑慮，因此本公司應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銀行借款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 33,708	\$ -	\$ -	\$ 33,708
租賃負債	8,258	14,314	1,098	23,670
浮動利率負債	31,876	605,181	30,938	667,995
固定利率負債	80,000	-	-	80,000
	<u>\$153,842</u>	<u>\$619,495</u>	<u>\$ 32,036</u>	<u>\$805,373</u>

1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 34,599	\$ -	\$ -	\$ 34,599
租賃負債	5,769	21,181	-	26,950
浮動利率負債	41,556	376,968	-	418,524
固定利率負債	30,000	-	-	30,000
	<u>\$111,924</u>	<u>\$398,149</u>	<u>\$ -</u>	<u>\$510,073</u>

(2) 融資額度

	<u>114 年 12 月 31 日</u>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		
度		
未動用金額	<u>\$45,000</u>	<u>\$40,000</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田祝鋼鐵公司（田祝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名仁資源科技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銘福開發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大福和資源再生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綠化環保工程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他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大南方資源再生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他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豐旗實業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他公司之董事
福川銘建設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他公司之董事
名鋒企業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他公司之董事
名翔企業公司	實質關係人
陳 美 智	實質關係人
陳 福 松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陳 俊 銘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陳 奕 潔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收入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931	\$ 997
	本公司董事長與他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51	299
		<u>\$ 982</u>	<u>\$ 1,296</u>

上述銷貨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比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68	\$ 163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董事長與他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	\$ 612
本公司董事長為他公司 之董事	<u>176</u> <u>\$244</u>	<u>-</u> <u>\$775</u>

上述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比較並無重大差異。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 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95	\$ 74
	本公司董事長與他公 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31
		<u>\$ 95</u>	<u>\$105</u>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 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u>\$ 21</u>	<u>\$ -</u>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 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	\$ 35
	本公司董事長為他公 司之董事	-	37
		<u>\$ -</u>	<u>\$ 72</u>
其他應付款	實質關係人	\$ 605	\$ -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 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695	633
		<u>\$1,300</u>	<u>\$ 633</u>

(六)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	\$ 1,581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董事長為他公司之董事	\$ -	\$ 373
	\$ -	\$ 1,954

(七) 承租協議

本公司與關係人簽定土地及廠房租用合約，租賃期間 6 年，並參考臨近租金行情簽定，114 年 6 月因調漲租金重新簽訂相關合約。

取得之使用權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3,896	\$ -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一田祝公司	\$ 7,001	\$ 8,990

(八) 取得子公司股權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2,000	\$ -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實質關係人	260	-
	\$ 2,260	\$ -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本公司由關係人提供人力支援、機器設備修護、用品盤存及供生產所使用之水電等，上述費用由本公司支付並分別依性質帳列為營業成本、製造費用及營業費用等。

關 係 人 類 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總經理與他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 8,385	\$ 7,150
本公司董事長與他公司 董事長為同一人	90	296
本公司董事長為他公司 之董事	583	1
實質關係人	<u>8,694</u>	<u>8,149</u>
	<u>\$17,752</u>	<u>\$15,596</u>

2. 本公司董事長陳福松及總經理陳俊銘為本公司之應付短期票券及長期銀行融資借款提供連帶保證。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管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429	\$ 15,664
退職後福利	<u>285</u>	<u>205</u>
	<u>\$13,714</u>	<u>\$15,869</u>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本公司向銀行融資之擔保品：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備償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 資產）	\$ 11,109	\$ 15,16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810,694</u>	<u>459,314</u>
	<u>\$821,803</u>	<u>\$474,483</u>

二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15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普通股現金增資 6,700 千股，每股面額為新臺幣 10 元，暫定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45 元，預計募集金額為 301,500 千元，相關增資基準日待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由董事長訂定。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一。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九、部門資訊

個體財務報告得免編部門資訊。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底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 400	-	\$ 400	
	藥華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7,743	13,039	-	13,039	
	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9,000	1,039	-	1,039	
	晶鑽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132	630	-	630	
	禾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4,000	1,806	-	1,806	
	基金受益憑證							
	聯邦美國優選投資等級 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9,645	2,883	-	2,883	
					<u>\$19,797</u>		<u>\$19,797</u>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股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本 公 司	福運鵬循環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資源回收業	\$ 47,260	\$ -	4,726,000	100.00	\$ 45,766	(\$ 1,494)	(\$ 1,494)	子 公 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八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明細表		附註二十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三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u>81</u>
銀行存款					
新台幣存款					
活期存款				18,183	
支票存款				<u>2,070</u>	
				<u>20,253</u>	
外幣活期存款(註)					
美金 179 千元				<u>5,641</u>	
				<u>\$ 25,975</u>	

註：美金按匯率：US\$1=NT\$31.43 換算。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註)	
			單 價 (元)	總 額
股 票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 司	20,000	460	\$ 20	400
藥華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27,743	15,526	470	13,039
易威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000	2,131	35.8	1,039
晶鑽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10,132	747	62.2	630
禾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3,677	451.5	1,806
基金受益憑證				
聯邦美國優選投資等級債 券基金	9,645	<u>3,116</u>	9.5119	<u>2,883</u>
		<u>\$ 25,657</u>		<u>\$ 19,797</u>

註：公允價值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及基金淨值計算。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6,094	銷 貨 款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	2,505	銷 貨 款
其他（註 1）	<u>944</u>	銷 貨 款
	9,543	
減：備抵損失（註 2）	<u>-</u>	
	<u>\$ 9,543</u>	

註 1：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註 2：本年度未有逾期一年以上之帳款。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帳面價值(註 1)	淨變現價值(註 2)
原 料	\$ 25,180	\$ 30,828
在 製 品	64,247	75,138
製 成 品	29,805	33,396
物 料	947	947
	<u>\$120,179</u>	<u>\$140,309</u>

註 1：係減除 114 年底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淨額。

註 2：淨變現價值計算基礎參閱附註四說明。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地及建築物	\$ 26,182	\$ 3,897		\$ -		\$ 30,079
	其他設備	<u>15,055</u>	<u>-</u>		<u>-</u>		<u>15,055</u>
		<u>41,237</u>	<u>\$ 3,897</u>		<u>\$ -</u>		<u>45,134</u>
累計折舊							
	土地及建築物	17,455	\$ 5,799		\$ -		23,254
	其他設備	<u>251</u>	<u>1,004</u>		<u>-</u>		<u>1,255</u>
		<u>17,706</u>	<u>\$ 6,803</u>		<u>\$ -</u>		<u>24,509</u>
		<u>\$ 23,531</u>					<u>\$ 20,625</u>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票 券 種 類 及 發 行 銀 行	保 證 機 構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	發 行 金 額	未 攤 銷 應 付 短 期 票 券 折 讓	帳 面 金 額	抵 押 或 擔 保
商業本票－擔保							
中華票券公司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	114.04.01～115.04.01	1.00	\$ 30,000	\$ 123	\$ 29,877	附註二五
合作金庫票券公司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14.04.28～115.04.28	1.90	<u>50,000</u>	<u>158</u>	<u>49,842</u>	附註二五
				<u>\$ 80,000</u>	<u>\$ 281</u>	<u>\$ 79,719</u>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昆岱環保企業社	\$ 2,630
隆順回收商行	1,309
隆發資源有限公司	1,247
希世比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8
元成化工原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5
保寬企業社	852
劍龍企業有限公司	659
佳祁企業有限公司	554
其他（註）	<u>1,691</u>
	<u>\$ 11,065</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借 款 種 類 及 債 權 銀 行	契 約 期 限	年 利 率 (%)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合 計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信用借款						
合作金庫	114.11.11~119.11.11	2.22	\$ 3,832	\$ 15,853	\$ 19,685	註 1
擔保借款						
陽信銀行	111.06.07~116.06.07	2.54	9,600	264,880	274,480	註 2
	114.04.01~119.04.01	2.54	-	282,000	282,000	註 2
新光銀行	113.04.22~120.04.22	2.58	<u>2,875</u>	<u>42,947</u>	<u>45,822</u>	註 2
			<u>\$ 16,307</u>	<u>\$605,680</u>	<u>\$621,987</u>	

註 1：由信用保證基金保證。

註 2：參閱附註二五及二六說明。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註明外)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現率(%)	年 底 餘 額
房屋及建築	110.01~115.12	1.50	\$ 7,001
其他設備	113.10~128.09	2.58	14,010
減：列為流動部分			<u>7,861</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13,150</u>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噸)	金 額
銷貨收入			
	鉛 錠	5,681	\$337,920
	塑 膠	593	<u>7,606</u>
			345,526
回收處理收入			10,302
運費收入			<u>1,971</u>
			<u>\$357,799</u>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33,690
年度進料			198,013
年底原料		(	<u>25,259</u>)
耗用原料			206,444
直接人工			10,018
製造費用			<u>121,158</u>
製造成本			337,620
年初在製品			45,605
年度進貨			8,762
年底在製品		(	<u>64,247</u>)
製成品成本			327,740
年初製成品			32,429
年底製成品		(	<u>30,048</u>)
產銷成本			330,121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u>5,597</u>)
存貨跌價損失			<u>115</u>
銷貨成本			324,639
運費成本			<u>577</u>
營業成本			<u><u>\$325,216</u></u>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發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 703	\$18,131	\$ 901	\$19,735
勞 務 費	-	3,229	-	3,229
交 際 費	36	2,037	-	2,073
捐 贈	20	3,160	-	3,180
保 險 費	123	1,360	-	1,483
旅 費	49	586	299	934
運 費	1,145	52	-	1,197
其他（註）	<u>400</u>	<u>6,425</u>	<u>30</u>	<u>6,855</u>
	<u>\$ 2,476</u>	<u>\$34,980</u>	<u>\$ 1,230</u>	<u>\$38,686</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百分之五。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 資	\$ 23,504	\$ 19,735	\$ 43,239	\$ 23,678	\$ 22,434	\$ 46,112
勞健保費	1,813	1,328	3,141	1,826	1,124	2,950
退休金	554	521	1,075	642	427	1,069
董監事酬金	-	-	-	-	560	560
其 他	<u>2,439</u>	<u>973</u>	<u>3,412</u>	<u>1,814</u>	<u>925</u>	<u>2,739</u>
	<u>\$ 28,310</u>	<u>\$ 22,557</u>	<u>\$ 50,867</u>	<u>\$ 27,960</u>	<u>\$ 25,470</u>	<u>\$ 53,430</u>
折 舊	\$ 15,742	\$ 564	\$ 16,306	\$ 12,952	\$ 613	\$ 13,565
攤 銷	-	264	264	-	-	-

註：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 53 人及 45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2 人。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 許瑞軒

高市財證字第 1150122 號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2) 王兆群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3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事務所電話：(07)53018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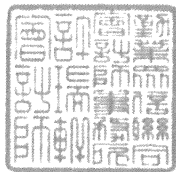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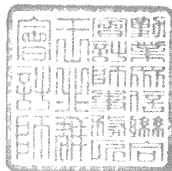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28302688

會員證書字號：(1) 高市會證字第 0865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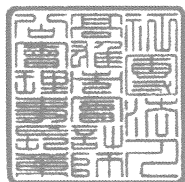
(2) 高市會證字第 105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金聯成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許瑞軒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王兆群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戴秀貞



中華民國 115 年 02 月 03 日